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1997/L.83
10 April 1997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

在世界任何地区，特别是殖民地和其他未独立国家
和领土上人权和基本自由遭受侵犯的问题

阿尔及利亚、巴林*、孟加拉国、古巴、埃及、印度尼西亚、
约旦*、科威特*、黎巴嫩*、马来西亚、摩洛哥*、阿曼*、
卡塔尔*、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
联合酋长国*和也门*：决议草案

1997/... 黎巴嫩南部和西贝卡的人权情况

人权委员会，

严重关注以色列占领部队在黎巴嫩南部和西贝卡的持续行径，这些行径不但违反有关保护人权的国际法原则，特别是《世界人权宣言》，而且严重违反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和 1907 年《第四项海牙公约》所载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有关规定，

重申对以色列仍未执行安全理事会 1978 年 3 月 19 日第 425(1978)号决议表示深为遗憾，

*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69 条第 3 款。

谴责以色列对黎巴嫩南部和西贝卡的不断侵犯，特别是 1996 年 4 月发动的大规模进攻，这次进攻造成大量平民死伤，数以千计的家庭流离失所，许多住宅和公用设施遭到破坏，

重申以色列部队的持续占领和行径违反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以及国际社会的意愿和有关现行公约，

希望为实现中东和平所作的努力将结束黎巴嫩南部和西贝卡被占领地区对人权的侵犯，和平谈判将继续进行，以解决中东冲突和在该地区实现公正而全面的和平，

严重关注以色列在 Khiyam 和 Marjayoun 拘留中心持续拘留许多黎巴嫩公民，以及一些被拘留者因遭受虐待和酷刑死亡，

重申 1996 年 4 月 23 日的第 1996/68 号决议，对以色列不执行这一决议表示深切遗憾，

1. 对以色列在黎巴嫩南部和西贝卡占领区继续侵犯人权表示遗憾，这特别表现为对平民的绑架和任意拘留、破坏其住宅、没收其财产、将他们驱逐出自己的土地、炮击和平村庄和平民地区，以及其他侵犯人权的行径；

2. 呼吁以色列立即停止空袭和使用粉碎性炸弹等违禁武器等行径，执行安全理事会 1978 年 3 月 19 日的第 425(1978)号决议，其中要求以色列立即、完全和无条件撤出所有黎巴嫩领土，尊重黎巴嫩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

3. 还呼吁以色列政府、黎巴嫩南部和西贝卡领土占领政权履行 1949 年的日内瓦公约，特别是《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

4. 还呼吁以色列政府、黎巴嫩南部和西贝卡领土占领政权立即释放所有被绑架和监禁的黎巴嫩人，以及违反所有日内瓦公约和国际法在黎巴嫩被占领土的监狱和拘留中心拘留的其他人；

5. 确认以色列、黎巴嫩南部和西贝卡领土占领政权有义务承诺允许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在该地区工作的其他国际人道主义组织定期访查 Khiyam 和 Marjayoun 拘留中心检查被拘留者的卫生和人道主义条件，特别是导致其中一些人因遭受虐待和酷刑而死亡的情况；

6. 请秘书长:

(a) 提请以色列政府注意本决议, 并请它提供有关执行情况的资料;

(b) 向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和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报告他在这方面的努力结果;

7. 决定在第五十四届会议上继续审议黎巴嫩南部和西贝卡的人权情况。

-- -- -- -- --